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4樓北
區

承辦人：陳衡昱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38

傳真：02-27251989

電子郵件：ad9692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資字第112311233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資訊1份 (29622065_1123112335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新興科技資訊課程教師研習：新興科技微課程教案
應用實務分享」一案，請貴校鼓勵所屬資訊教師踴躍參
加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（差）假派代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12月21日師大資工字第11210374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使新興科技教學資源更貼近高中教學現場，組織高中教師編修新興科技教案發展微課程教學資源，由第一線高中資訊教師分享編修後的教案使用重點及實際教學經驗，研習相關資訊說明如下：

- (一)參加對象：對新興科技趨勢發展與應用有興趣之全國高中職教師。
- (二)第一場：113年1月22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時至5時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（主題：大數據與擴增實境）。
- (三)第二場：113年1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至5時假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公館校區（主題：物聯網與區塊鏈）。

永春高中 1121227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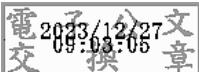
NCAA1123023559

(四)報名方式：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連結：
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），報名時間即日起
至研習前二工作日截止。

(五)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人員核發 4小時研習數。

三、檢附旨揭活動相關資訊1份，倘有疑義，請逕洽活動窗口國
立臺灣師範大學董小姐，聯絡電話：(02)-77497974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附設國立高中）、臺北
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

裝

訂

線

06